

古 文 字 研 究

趙誠 集字



中国古文字研究会
中华书局编辑部 编

古文字研究

第十八辑

中 华 书 局

—6

古文字研究

七八輯

中國古文字研究會
中華書局編輯部編

中華書局出版

(北京王府井大街36號)

新華書店北京發行所發行
北京新興膠印廠印刷

787×1092毫米 16·25%印張

1992年8月第1版 1992年8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數0,001—1,500册 定價：36.70元

ISBN 7-101-00977-8/H·81

目錄

- 卜辭的譜式與譜序（沈之渝 漢茅左）
一
殷墟甲骨分期的兩系說（李學勤）
二六
甲骨綴合拾遺（裘錫圭）
三一
有關甲骨文田獵卜辭的文字考訂與辨析（陳焯漢）
三五
甲骨刻辭叢考（連劭名）
四五
自組卜辭分類研究及其它（彭裕商）
六二
論「非王卜辭」（方述鑫）
九四
從甲骨卜辭看姬周族的國號及其相關諸問題（晁福林）
一一〇
第五期玉禮祭祀祀譜的復原——兼談晚商的歷法（加、許進雄）
一一〇
殷周青銅鼎器名、用途研究（張亞初）
二七三
璽石商基亞先鋐試析（陶正剛）
三一六
西周穆王時期銅器的初步清理（劉放益）
三三六
南陽仲再父盤不是宣王鼎牛器（劉雨）
三九〇
西周金文中的婦女稱謂（李仲德）
三九八

卜辭的辭式與辭序

沈之瑜
濮茅左

一、卜辭的組成部份

殷墟甲骨文是以卜辭為主體的王室記錄。由於占卜的特殊性質，卜事都是按占卜者的意願卜問的形式分別逐一記載的，且時繁時簡，有同卜一事數日連續者，或同一甲骨眾事並存者。諸辭經契刻者分散處置後，給人造成紛亂無章，辭序不明的現象。因此，要在一块多卜辭的甲骨中正確地理解，還原出三千年前殷人的卜序，揭示完整的占卜事件，這就必須要對殷人的卜辭組合的辭式、刻序的習慣，卜問的規律作全面系統的研究，探求其內在聯繫。這就是本文要講到的殷墟卜辭的辭式與辭序。

早期唐蘭先生提出，一條完整的占卜記錄應有：前辭、命辭、占辭、驗辭四個部分組成。繼而有人補充，認為完整的卜辭應有：署辭、前辭、貞辭、兆辭、果辭、驗辭等六個部分組成。我們從卜辭總體的成份分析，認為一條完整的卜辭應有如下七個部分組成：

一、前辭，或稱「敘辭」。卜辭前部記有干支、地點、貞人名的部分，如「干支卜」、「干支占」、「干支王在某月某地卜」、「干支卜某貞」等。

二、命辭，即命筮之辭，亦稱「貞辭」或稱「問辭」，《說文》「貞卜問也」。即前辭之後卜問的內容部分，如《䷁》「三四」「癸未卜，兄貞；旬亡凶」中的「旬亡凶」。《䷂》「五二六五」「壬寅卜，震貞；河弗鬯王」中的「河弗鬯王」。

三、占辭，或稱「果辭」，即根據卜兆所作出的判斷之辭。如《䷁》「三四二一」「丙子卜貞；雨。王占曰：其雨」中的「王占曰：其雨」。

四、決辭，即占卜事項取用與否的專用詞，如「用」、「不用」、「茲用」、「茲不用」等。如《䷁》「三四五四」「庚午卜，王丙貞；鑿車來其雨，往叢七灾」不遺凶。《彖用》中的占辭周易師是。

五、验辞，即记录占卜结果应验与否的刻辞。如《续》四·一七·八「丁卯卜贞：今夕雨？之夕允雨」中的「之夕允雨」即是。」

六、序数，或称「兆序」，为卜辞兆纹旁的数目字，用以标明占卜时的次序。如《存》下一五七「壬子卜宾贞：我受年？」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二告、五、六、七、八」中的「一二三四五六七八」。

七、兆辞，一称「兆记」或称「兆语」，即卜兆的专用语，这些专用术语刻于卜兆旁，如：「一告」「二告」、「吉」、「引吉」（或释弘吉）、「大吉」等。上举《存》下一五七辞中的「二告」即是。

至于「署辞」是贡龟，治龟及整治之后甲骨的保管者等人的签名，与卜辞内容并无直接关系。而前辞、问辞、序数、兆辞、决辞、验辞都与卜事有直接密切的关联，是研究殷墟卜辞的辞式和辞序的主要依据。其中序数最易为人忽略，其实是很重要部分，不注意这个问题就会把单贞卜辞和其他形式的卜辞混淆起来，并难以发现卜辞的组合群。

关于序数，郭沫若先生早在《卜辞通纂》中就指出：「一、二、三、四等数字乃纪卜之次数，数止于十，周而复始」（第九片考释），以后张秉权先生专门撰写了一篇文章来论《卜龟腹甲的序数》，他认为：「在殷墟的甲骨中，无论龟甲或獸骨上，标记卜兆的序数，从来没有发现过“十”以上的，因此，我们断定：殷人对于一件事情（即一个题目）的占卜，最多不会超过十次以上，那是离事实不会太远的」（《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》第二十八本）。又说「序数是一种甲骨上的数目字，即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、六、七、八、九、十等数字，在甲骨上，它们是用来标记卜兆的占卜次序的，是用来标明某一卜兆属于某一事件的贞卜之中的第若干次占卜的，它们并不是卜辞，但与卜辞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，和兆语一样，它们在甲骨上，是独立的部分」（《同上》）。现在我们才真正弄明白序数的性质：每个序数都有相对应的占卜灼痕；在单列重贞卜辞、迭贞卜辞、对贞卜辞、定型卜辞中序数表示占卜的次数，在多列重贞卜辞、重複迭贞卜辞、重複对贞卜辞、对迭卜辞、三联卜辞中，序数不是代表占卜次数，而是表示占卜的组类；序数一般以十为终，越十者仅见《乙》五三九九版一例，序数有十一；序数有时还是卜辞辞意最省略的表现形式，它是判别殷墟卜辞辞式的准绳之一，亦是辞序确认的标志。

下面我们通过卜辞中各组成部分的内在联系，分析介绍殷墟卜辞各种辞式如

下：

二、单贞卜辞

对某一事件或某一内容只进行一次占卜，这种卜辞称之为「单贞卜辞」。单贞卜辞在殷墟卜辞的辞式中是最普遍最简单的独立的卜辞。如：

《合集》三八八六一

1 丙申卜贞：王今夕亡猷

2 戊戌卜贞：王今夕亡猷

3 庚子卜贞：王今夕亡猷

4 壬寅卜贞：王今夕亡猷

5 甲辰卜贞：王今夕亡猷

6 丙午卜贞：王今夕亡猷

7 戊申卜贞：王今夕亡猷

8 庚戌卜贞：王今夕亡猷

9 壬子卜贞：王今夕亡猷

10 甲寅卜贞：王今夕亡猷

这一版十条卜辞都只有前辞和问辞，分别在十天内占卜各当天晚上是否有禍害。这十条卜辞是彼此独立的，对于「今夕亡猷」的占卜，一日进行一次，故这十条卜辞都是单贞卜辞。但在殷墟甲骨文中，并非「卜旬」「卜夕」辞都属单贞卜辞，有些是经过反复多次占卜的，这就构成重贞卜辞（详后述）。现再举几个单贞卜辞的例子如下：

《合集》二八六九正「庚寅卜方贞：雷妃亡不若」

《合集》一五二四「丙申卜方贞：坐一侑一於且乙十白豕」。前者庚寅日，由贞人宾卜问，雷妃不会不顺利吧？后者在丙申日，由贞人方卜问，祭祖乙用十白豕事。这两条卜辞都只进行了一次占卜，故亦属单贞卜辞。

对于相同的某一内容在一日之内进行二次或二次以上的连续占卜，这种同一内容，经反复占卜的情况下所形成的卜辞组称之为「重贞卜辞」。如：

𠂔合𠄎四九 一 甲子卜「宁」贞王「室」上甲曷「亡龙」

甲子卜宁贞王室上甲曷亡尤

甲子卜宁贞王室上甲曷亡尤

甲子卜宁贞王室上甲曷亡尤

「甲」一子卜「宁」贞王室上甲曷亡尤

甲子卜宁贞王室上甲曷亡尤

𠂔合𠄎四九反甲子卜「宁」贞王室上甲曷亡「尤」

甲子卜宁贞王室上甲曷亡尤

甲子卜宁贞王室上甲曷亡尤

甲「子卜宁」贞王室上甲曷亡尤

「𠂔合𠄎四九」版共十辞，骨正面六辞，骨反面四辞，都在甲子日，由贞人宁占卜，问王，亲自祭祀，上甲「無尤」一事，对这一内容重复占卜了十次，构成了一组重贞辞。「王室」、「宾」之文大半当解为动词，乃宾敬之义。「亡尤」从丁山说，犹言无灾异。《说文》：「尤，异也。」因为重贞卜辞的内容字句完全相同，故般人在契刻时往往省略，如下组重贞卜辞，用字逐渐递减省略：

𠂔乙𠄎三二一二 一 己亥卜内贞王出石在西北东作邑于之

王出在西北东作邑于之 二
作邑于 三

此版在己亥日由贞人内占卜，王有石在西北东就地作邑。「作邑于之」的「之」通「兹」（见唐兰《天考》五五页）。首辞序数为一，刻辞内容完整，次辞序数为二，省略卜辞的前辞，第三辞序数为三，更为省略，祇刻「作邑于」四个字。最常见的重贞卜辞祇有首辞内容完整，其余相同的卜辞都被

省略了，祇刻序数，例如：

《存下》一五七，壬子卜，方贞：我受年

(辞 全 省)

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
二告

此版在壬子日卜，由贞人方卜问，我地（指商地）是否受年。除了首辞完整外，其余七辞相同的内容都省略了，祇刻序数，以表示同一内容的延续占卜。最后序数八，表明反复卜问了八次。由此可见，序数也成了卜辞的省略内容。

重贞卜辞有见于甲骨一面的（或正、或反，如上《存下》一五七），有见于正反两面的，（如上《合》四九一），亦有分见于数块甲骨的，就目前已发现有五块同一内容卜辞。如：

《丙》一二，贞出犬于父庚卯羊 一

《丙》一四，贞出犬于父庚卯羊 二

《丙》一六，贞出犬于父庚卯羊 三

《丙》一八，贞出犬于父庚卯羊 四

《丙》二〇，贞出犬于父庚卯羊 五

上述五条完全相同的卜辞分刻在五版不同的腹甲上，反复五次卜问用犬、羊侑（出）祭于父庚（一盘庚一事，辞旁都刻有序数，组成重贞卜辞）。

重贞卜辞可分为单列重贞卜辞和多列重贞卜辞。凡同一内容连续占卜次数不超过十次，所记序数为十以内的自然数，而序数无重复者，为单列重贞卜辞，其序数表示占卜的次数。以上所举诸例都属于单

列重贞卜辞。

多列重贞卜辞：由若干同内容的单列重贞卜辞所组成，其序数形式为：“一一、二二、三三、四四……十十……」这就说明了多列重贞卜辞的序数不表示占卜次数，而表示重贞卜辞的组数，每组各重複占卜二次以上，如：

《丙》三四七 一 广𠂇
 一 辞省略 二
 一 辞省略 三
 一 辞省略 四
 一 辞省略 一四

此版是占卜病有帝事，殷人对此事分组逐一反复占卜，每组以相同内容各重複占卜二次，共占卜四组才结束，总达八次，它的简省写法可作：

《丙》三四七 一 广𠂇
 一二三三

广𠂇 一二三三

兹将单列重贞卜辞与多列重贞卜辞再各举两例以资比较。

单列重贞卜辞举例

1. 《丙》一一 贞呂「不」其受年 一「二」三「三」五
 贞呂不其受年 六七八九十「」。呂「非「呂」字，各家说者纷纭，其为地名当不误。
2. 《合集》二九八四六 一 其雨

多列重贞卜辞举例

1. 《丙》一〇六 乙未 守贞： 氐武芻 一二三

2. 《丙》九六 贞甲子豈，乙丑王禴牧石麋，不佳。因，佳又，二月，一、二。
乙丑卜，殷贞：甲子豈，乙丑王禴牧石麋，不佳。因，佳又，一、二告，二。

「豈」字于省吾先生释「惡」，读为「覩」（《集韻》「当候切音兜」），乃天气阴蔽之义。见《殷契骈枝续编》释「豈」，「因」读为「咎」，义为灾祸，「佳又」即「佳祐」。

四 对贞卜辞和重复对贞卜辞

对贞卜辞即是某一内容，以否定和肯定的语意各占卜一次，这种情况下所组成的一对卜辞称之为「对贞卜辞」，对贞卜辞只能有两条卜辞。我们把否定语意的卜辞称之为「反卜」，把肯定语意的卜辞称之为「正卜」，反、正二辞的序数是连续的。如：

《丙》一〇九 翌癸卯帝不令风 一

贞翌癸卯帝其令风 二

《丙》一〇九版，贞卜翌日癸卯上帝是否命令有风，先反卜，「不令风」，序数为一；次正卜，「其令风」，序数为二。对贞卜辞以先反卜，次正卜为常，在殷墟卜辞中凡记有序数的都可证明，或有反卜序数为二，正卜序数为三，反卜均在正卜之先。

对贞卜辞在腹甲上所处方位往往是左右对称的，对贞卜辞可见于第一期，第四期次之，其他诸期少见。

重复对贞卜辞是对某一内容，以否定与肯定的语意进行反复地卜问，这种情况下所组成的一对卜辞称之为「重复对贞卜辞」。它们的反卜和正卜之辞在腹甲上往往是对称部位，或右边全部刻反卜，左边全部刻正卜；或右边全部刻反卜，左边全部刻正卜。如：

《丙》三三八 一一一丙寅卜口贞父乙「守」于且乙 一
—— ——丙寅卜口贞父乙「守」于且乙 一

贞父乙不宾于祖乙 二
父乙不宾于且乙 三
父乙不宾于且乙 三

贞父乙不宾于祖乙 二
父乙不宾于且乙 三
父乙不宾于且乙 三

此版整个腹甲有残缺，共刻十辞，（方括号内的字据同文补足）分为五组，都在丙寅日占卜父乙是否宾于祖乙事。正卜为肯定语卜问「父乙宾于祖乙」，反卜为否定语卜问「父乙不宾于祖乙」。这样一反一正的相同的内容共反复占卜了五次。第一组对贞卜辞序数是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组的序数相应为二、三、四、五，五条正卜全部刻在腹甲右边，五条反卜全部刻在腹甲左边，彼此一一相对。又例如：

得

弗其得

貞方允其來于沚 一、二生

2. 《合集》六七二八

不其來

方其來于汴

其來

三

其来	方其来于沚	二	贞方允其来于沚
不其来	方不其来	二	不其来

此骨版共六辞，係占卜「方」是否侵犯沚地事。每组对贞辞均有序数标明顺序，由此可以说明，重复对贞卜辞的序列是成对的；重复的。

单列重複对贞卜辞，常有省略。如

《丙》三五三
雨午卜方贞呼省牛于多奠
贞勿呼省牛于多奠

一 辞 省 略

卷之三

詩言

一
辭
肖
咯

一辭省略

一辭省略

一
辭
省
略

一 詞 省 略

一
辭
省
略

一書即在丙午日

只用序數

次一集

庚午卜内贞王勿作邑

庚午卜內貞王作邑帝若

(一) 詞省略

卷之三

上諱的辭式與辭序

此版整个腹甲占卜一事，即在丙午日，由贞人宾卜问是否省牛于多奠事。殷人只刻第一组对贞辞，自二至六组的对贞卜辞全省略了，只用序数表示，这是一种规范化的省简形式。

二二一

卷之三

一 壬午卜內貞王勿作邑在紹帝若

1

庚子年正月己卯

貞一王勿作邑帝若

一 辭 省 略 一

一
古
尚
行

一 辭 省 略

一辭省

一
醉
省

一
辭
省

一 辭 省

八辭省

一
辭
五
首

一
編
卷

因为《丙》九三腹甲的左右下版，剑版的背部每一个钻凿都经灼用，灼后正面所呈的每一兆旁都有序数，无一省略，如按后者序列排比，势必使组合序数、刻辞处位失调乱序。多列重复对贞卜辞也有分割在数

重複对贞卜辞与对贞卜辞的区别是：对贞卜辞祇有二条卜辞，一条反卜，一条正卜，正卜与反卜的

序数是相接续的，即「一、二」，而单列重复对贞卜辞则可有 $2 \times X$ （ X 为二至十的自然数），多列重复对贞卜辞则可有若干个 $2 \times X$ （ X 为二至十的自然数）一条的卜辞，而且，每组对贞的反卜、正卜序数都分别相同。参见上列《丙》八一版第一排列式。

五 选贞卜辞和重复选贞卜辞

选贞卜辞是选择两个或两个以上并列的内容分别进行一次占卜，藉以肯定其中的某一吉利的内容，在这种情况下形成的卜辞组称之为「选贞卜辞」。如：

《遗》六六二

其一小宰

二小宰

三小宰 大吉

此版所记载的是殷王将举行祭祀时，选问究竟用几小宰为牺牲，用一小宰呢？还是二小宰？或三小宰？结果是三小宰为大吉。这三条卜辞内容并列，彼此组成选贞卜辞，选贞卜辞的序数是相连续的。如《平津》双《一二七》

庚子卜行贞其又（侑）于妣庚牡 一

贞牝 二

此版是在庚子日由贞人行选卜，侑祭妣庚时用牡牲还是用牝牲。二辞内容并列，序数「一、二」相续，组成一组选贞卜辞。

选贞卜辞的内容有选问时日，祭名，用牲种类，用牲数量，地名，年成，方位，祖神，自然神，人物等等。选贞卜辞中的受选对象的顺序是按世系为序，有规律的。又如用牲选贞卜辞，占卜时择数或递增，或递减，决无忽大忽小漫无规则的情况，如由小数至大数，逐渐递增：

《甲图》一〇八

贞宰 二

一 贞二宰 三

3 2 1

贞三牢 4
贞五牢 介 5

此版是占卜祭祀的用牲数，共有六辞，第一辞完全残缺，第二辞是占卜用小牢为牺牲，未能得吉，结果改用牢为牺牲。第四辞开始翻占卜用二牢？还是三牢？或五牢？记有序数「四、五、六」辞中用牲数逐渐增加。此版共有二组选贞卜辞，辞1、2组成用牲选贞，辞3、4、5组成用牲数量的选贞卜辞。另一例是由大数至小数，逐渐递减。

《撝續》六五 壬申卜王贞翌辛酉其墮饗

庚申卜王贞翌辛酉十人其二墮 二

三

此版「墮」字从亾从从且，《说文》所无，疑是祭名。记载庚申日由王親自占卜，问第二日辛酉墮祭时，用十人还是五人？

有关用牲的选贞卜辞无一不合上述规律，绝无忽大忽小的现象。张秉权先生在考释《丙编》一八七版时没有注意这一规律，以致释序不能还原卜序，卜辞顺序相混。

殷人为了确定某行动的具体时间，往往采用选贞。选贞的规律是：或自远日至近日，或由近至远，绝无混乱跳跃式的选卜。

由远至近，如

《掇》二、一五九 壬辰卜壬雨 一

庚辰卜辛雨 二

三

此版是在庚辰日卜雨事，由序数一、二、三可知顺序是第三天壬午，第二天辛巳，当天庚辰，由远及近。又如由近日选至远日，如

《甲》三九一五 甲辰卜犹贞王其田弗翌日乙亡灾 一

甲辰卜犹贞王其田弗翌日戊亡灾 二